

购销合同

甲方:平顶山市财经学校

乙方:平顶山新彩图文快印有限公司

地址:神马大道中段 101 号

地址:建设路中段干休所西楼西单元

平顶山市财经学校与平顶山新彩图文快印有限公司,本着互惠互利,就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达成如下协议,具体条款如下:

一、合同招生宣传材料: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单价	金额
1	招生单页	210*285mm	40000	张	0.12	4800
2	信封	7 号	2500	个	0.75	1875
3	录取通知书	210*285mm	2500	张	1.2	3000
4	招生手册	210*285mm	8000	本	1.2	9600
5	高中及对口升学班单页	210*285mm	3000	张	0.18	540
6	实习手册	210*140mm	1100	本	4.5	4950
7	致新生家长的一封信	210*285mm	5000	张	0.11	550
8	高一新生报到须知	210*285mm	110	张	2	220
9	高中部录取通知书	210*285mm	110	张	4	440
合计:贰万伍仟玖佰柒拾伍元整 (小写: 25975 元)						

二、合同总额

本合同费用共计:贰万伍仟玖佰柒拾伍元整 (小写: 25975 元)

三、付款方式

乙方在合同签署后按约定日期交清所有合同所签商品，交货地点为平顶山市区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付给乙方总货款

四、商品验收和测试

- 1、检验到货的商品的货号、型号、数量是否与设备订货清单一致。
- 2、检验到货的商品是否完好无损。
- 3、甲方和乙方共同负责对商品的验收工作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乙方应严格按合同要求供货，如果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，则视为不到货，应由乙方负责，逾期 10 天不到货，视乙方违约，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，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总额的 10%。

六、人力不可抗拒事故

在合理期限内，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事故而使乙方交货延迟或不能交货时，乙方仍有争取一切可能从速交货的责任。

七、违约处理

合同生效后，甲乙双方都应严格遵守合同。

- 1.甲方要按期付款，乙方要按期完成，如果一方延误，则应按每日千分之一(元/天)的合同款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。
- 2.如遇经济纠纷，首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功则在平顶山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。

八、其它约定

- 1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。
- 2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一份。

甲方:平顶山市财经学校

乙方:平顶山新彩图文快印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代理人):

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代理人):

2024 年 10 月 10 日

